護理專業團體共同聲明 --「護理教育改革立場聲明」

103.12.08

【背景】

現今醫療科技日新月異，疾病複雜度越來越高，民眾教育程度提升，醫療消費者意識抬頭，護理人員更應提升專業知識及準備度。為此，我們倡議提高護理教育水準，除可提升護理專業地位與價值，更可藉此為護理人員爭取更好的薪資福利，對護理專業未來發展而言極具重要意義。

【護理專業團體共同聲明】

一、護理養成教育應為高中/職畢業後的 4 年大學護理教育，2024 年台灣護理養成教育全面提升至大學程度，在此期間：

(一)專科學校不得增設護理科，現有護理科不得增班或增加招生人數。

(二)技術學院及科技大學的五專護理科應逐年減少招生人數，將其名額轉至四技護理系。

(三)建請教育部取消專科學校不得改制為技術學院的但書，應鼓勵且支持辦學績優的專科學校得改制為技術學院，或轉型設立附屬照護機構或護理輔助人力訓練機構。

二、取消四技護理系招收高中畢業生員額之限制。

三、建請教育部為協助專科改制，補助護理教師進修。

四、建請教育部提供專科學校教學資源，以輔助其改制。

聲明人

台灣護理學會	王桂芸理事長
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盧美秀理事長
中華民國急重症護理學會	陳麗琴理事長
中華民國精神衛生護理學會	戎瑾如理事長
台灣中醫護理學會	黃慈心理事長
台灣私立醫療機構護理業務協進會	趙婉青理事長
台灣社區衛生護理學會	陳靜敏理事長
台灣專科護理師學會	葉淑惠理事長
台灣傷口造口及失禁護理學會	于博芮理事長
台灣腫瘤護理學會	簡淑慧理事長
台灣護理產業工會	盧孳艷理事長
台灣護理資訊學會	馮容莊理事長
臺灣長期照護專業協會	周麗華理事長
臺灣腎臟護理學會	周學智理事長
臺灣護理師臨床研究學會	胡文郁理事長
臺灣護理教育學會	黃美智理事長
臺灣護理管理學會	高日華理事長